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Bay Are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7（港幣櫃檯）及 80737（人民幣櫃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摘要

- 受惠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及車流量持續增長，本集團分佔其淨溢利按年上升 30% 至人民幣 9,600 萬元
- 廣深高速公路受到交通分流及工程施工的影響，路費收入淨額及淨溢利均按年減少
- 本集團淨溢利按年增長 2% 至人民幣 3.03 億元，主要受惠於匯兌虧損減少
- 預期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可開始向本集團派付現金股息
- 二零一九年度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9.8 分（相等於港幣 10.971394 仙），本集團相信可以維持全年 100% 的派息率目標
-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之名稱已更改為「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Bay Are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與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就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集約化開發利用進行研究

業務回顧

業務總體表現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亦稱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綜合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269萬元，與上年同期比較按年基本持平，總路費收入合計為人民幣22.96億元。

回顧期內，主要受到交通分流及工程施工的影響，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4%及3%至人民幣873萬元及9.8萬架次。鄰近多條道路在二零一八年相繼通車，部分車輛選擇新的行車路徑，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路費收入從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始出現按年下跌的情況，分流影響在回顧期內持續。此外，期內廣深高速公路新塘至麻涌路段及深圳段分別進行維修工程及景觀改善工程，施工期間路面交通受到干擾，部分車輛因而繞行其他道路。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繼續保持增長，回顧期內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為人民幣395萬元及5.6萬架次，分別錄得按年7%及10%的增長。由於佛山一環公路限制貨車通行的措施從二零一九年起撤銷，原繞道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輛回流佛山一環公路，使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增速回落。

本集團回顧期內按比例分成的綜合路費收入淨額達到人民幣10.38億元，按年基本持平，來自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貢獻分別為67%及33%。

年份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變動%
於合營企業層面			
廣深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 [#] （人民幣千元）	9,065	8,733	-4%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 （千架次）	101	98	-3%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 [#] （人民幣千元）	3,678	3,952	+7%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 （千架次）	51	56	+10%

[#] 包括稅項

^{*}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及回顧期內的總天數。其考慮到高速公路上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是一項行業通用的營運數據，能更好地反映道路的使用率

經營環境情況

國內經濟延續平穩發展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以來，環球經濟出現放緩跡象，國際局勢紛擾不斷，中美貿易談判過程跌宕起伏，加劇經濟衰退風險。因應經濟形勢，美國聯邦儲備局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維持利率不變，中國政府亦推出減稅降費、促進消費、加快基礎設施投資的一系列措施，減輕外部環境不穩定的影響，保持經濟在目標區間內平穩增長。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在內外部因素綜合作用下，中國內地和廣東省的本地生產總值分別增長6.3%及6.5%，延續平穩的發展態勢。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國內市場汽車銷量約為 1,200 萬輛，相比二零一八年有所回落。為帶動消費，政府已出台一些支持消費的舉措，例如提供適量的汽車購置補貼。廣州市及深圳市亦在現時每年合共 20 萬輛私家車購置配額的基礎上，由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年底額外增加合共 18 萬輛的購置額度。這些措施預計可為市場帶來一些積極作用。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帶來發展機遇

中國國務院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正式公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規劃綱要》」)，為大灣區的發展明確戰略定位和發展目標，規劃在二零二二年基本形成國際一流灣區及世界級城市群框架，將來打造以創新為主的經濟體系和發展模式，實現區內生產資源和市場的高效聯通，提高社會生活水平和改善生態環境，使大灣區可以帶動周邊經濟、引領全國發展。該政策文件規劃香港、澳門、廣州和深圳為大灣區的四大中心城市，並擔當區域發展的重要引擎，各個城市將依托各自的優勢和特色，增強競爭力和帶動鄰近地區發展，在大灣區建設中發揮積極作用。

大灣區地域覆蓋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肇慶等珠三角九個城市以及香港、澳門等兩個特別行政區，總面積約5.6萬平方公里，在二零一八年的區域人口總規模約7,100萬人，兩者均高於紐約灣區、東京灣區和三藩市灣區等世界其他著名灣區，發展潛力龐大。據統計，大灣區在二零一八年創造的本地生產總值逼近人民幣11萬億元，佔國內的比例超過12%，為全國經濟最活躍的區域之一，未來成長空間十分廣闊。

粵 港 澳 大 灣 區



資料來源：廣東省統計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備註：香港及澳門的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度平均匯率計算

為推動落實《規劃綱要》內容，廣東省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初公佈相關的實施意見和三年行動計劃，在產業發展方面，文件提出推動「廣州-深圳-香港-澳門」科技創新走廊建設，依托沿線的科學城、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及高科技產業基地，實現創新要素流動與科技設施聯通，打造跨境合作平台，並在深港邊界、橫琴新區及南沙區等區域建設三大科技創新合作區。廣東省亦已公佈了若干促進科技創新的措施，在建設規劃、用地審批、資金安排、人才政策等方面給予重點支持，包括引進更多教育科研機構、優化兩地人才簽證安排及提供稅務補貼等，以吸引優秀人才落戶大灣區。在交通方面，文件提出構建城際快速交通網絡，增強珠江口東西兩岸聯通，實現大灣區主要城市一小時生活圈，同時加快部分國家高速公路如京港澳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擴容改造工作。此外，政府亦會研究制訂允許所有香港和澳門私家車經港珠澳大橋跨境口岸進出內地的措施。預期大灣區內各城市也將出台相應的行動方案，以更具體落實《規劃綱要》，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機會，以推動業務進一步發展。

大灣區的高速公路網絡布局正在逐步完善，以進一步加強區內城市的互聯互通。作為重要的基礎建設工程之一，全長約 42 公里的港珠澳大橋通車後大幅縮短珠海和澳門至香港的陸路距離，使珠海與香港國際機場之間的行車所需時間由約 4 小時大大減少至約 45 分鐘。廣州、佛山、中山、珠海等地區的車輛可以經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港珠澳大橋的連接綫快速直達港珠澳大橋。全長約 13 公里的南沙大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正式通車，是大灣區內另一條重要的跨江通道，大大提升珠江兩岸道路網絡的互聯互通，長遠有利區域的車流量成長。隨著大灣區內城市的經濟升級，交通量將持續增長，《規劃綱要》已提出有序推進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預期位處大灣區高速公路網絡中心地帶的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未來的營運表現將因而受惠。

行業政策最新動向

撤銷省份邊界高速公路收費站

中國國務院在二零一九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兩年內基本取消全國省份邊界的高速公路收費站，實現不停車快捷收費。按照國家部署，廣東省交通運輸廳在同年六月公佈了實施方案，目標是在二零一九年年底完成相關工作。根據該實施方案，高速公路的收費模式將迎來重大調整，重大變化包括(1)由原來在收費站出口一次性收費轉變為按行駛路段分段式收費；(2)加大推廣使用電子不停車收費(「ETC」)，將車輛使用 ETC 比例在二零一九年年底前提高至 90% 以上；(3)調整貨車收費方式，由原來計重收費轉變為按照車型收費。在新收費模式下，入口及出口收費站所需的人手將會減少，長遠有助節省人員成本，同時車輛可更快捷進出高速公路，提高服務水平。

電子不停車收費優惠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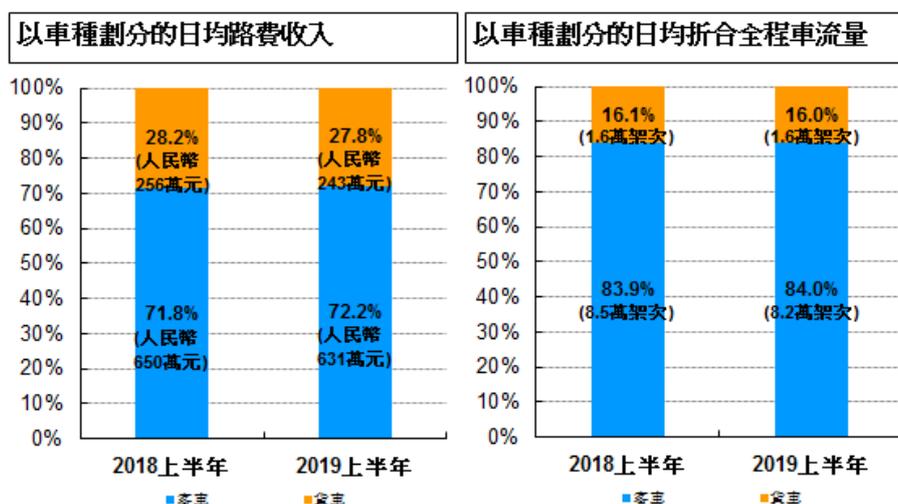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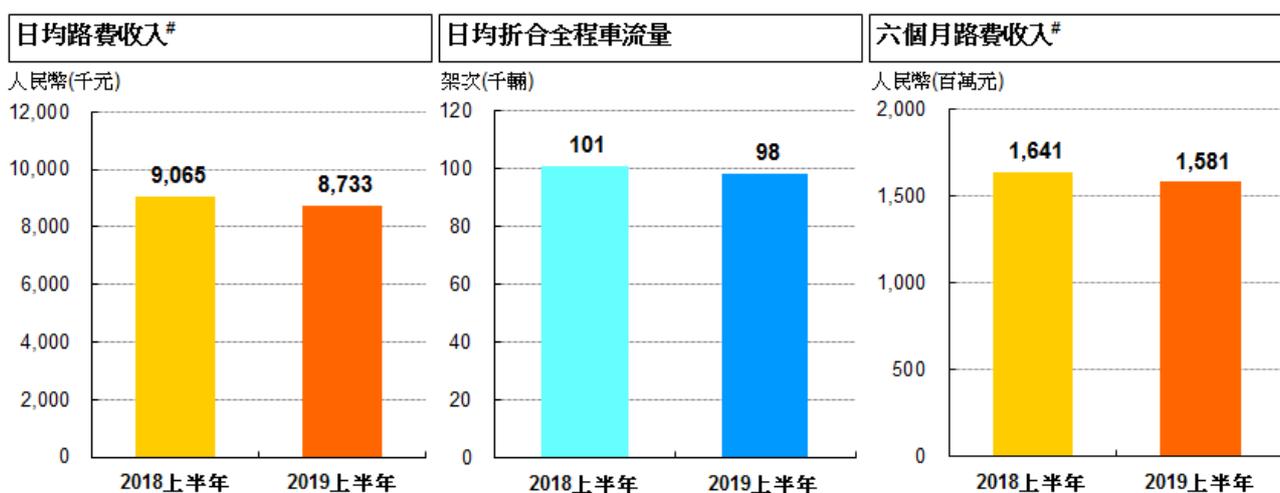
廣東省從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調整全省高速公路使用 ETC 電子支付卡的車輛之通行費優惠至與全國標準一致，通行費折扣優惠由目前 2% 提升至 5%，以加快推廣使用 ETC。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以 ETC 電子支付卡繳付通行費的金額佔整體路費收入約 45%。

《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車型分類》調整

中國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頒佈新版本的《收費公路車輛通行費車型分類》行業標準，取代二零零三年發佈之版本。根據此最新行業標準，車型劃分為客車、貨車及專項作業車三大類別。客車按照車輛的核定載客人數分成四類，其中載客 8 至 9 人的客車由現時的 2 類客車重新劃分為 1 類客車，其他類別的客車則維持不變；而貨車及專項作業車則按照總軸數、車長和最大允許總質量分成六類。廣東省高速公路的收費標準將根據新車型分類標準進行修訂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實施。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公司旗下兩個項目來自於 2 類客車的路費收入佔整體路費收入約為 1%，預期客車車型分類修訂對路費收入的影響輕微。貨車由計重收費變為按照車型收費，相當於回復到二零一四年以前的收費模式，貨車按車型的收費標準有待相關政府部門公佈。

廣深高速公路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珠三角地區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線城市經濟發展平穩、成熟，廣州、東莞、深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增長7.1%、6.9%及7.4%，對廣深高速公路的交通量形成良好支持。回顧期內，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按年下跌4%至人民幣873萬元。期內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5.81億元。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按年下跌3%至9.8萬架次。路費收入跌幅大於折合全程車流量跌幅的主因是貨車的比例下降，致使平均每車路費收入下降。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最大，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72.2%及84.0%。



包括稅項

二零一八年內，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及東莞段周邊有多條道路落成通車，包括廣州北三環高速公路、東莞市環莞快速路二期及廣惠高速公路西延綫，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十月相繼通車。上述公路的開通進一步加強道路網絡的連接性，讓道路使用者有更多行車路徑可以選擇，因而對廣深高速公路造成一些交通分流，相關影響在回顧期內持續。根據以往經驗，隨著區域內整體車流量的不斷增長，按年比較的分流影響將慢慢消退。此外，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廣深高速公路新橋至南頭路段平行的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對貨車給予五折的通行費折扣優惠，該措施實施後對廣深高速公路的貨車車流量亦造成負面影響。

廣深高速公路新塘至麻涌路段其中一條航道橋在二零一九年一月發生船舶碰撞意外，導致該路段的北行和南行行車方向均有一條主車道和應急車道需要分階段局部封閉及維修。維修工程在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進行，為期約兩個月，在施工期間同時實施交通分流措施，以致部分途經車輛需要繞行其他道路。另外，為提升道路使用者的行車體驗，廣深高速公路深圳段及東莞段分別從二零一八年八月底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中起進行景觀改善工程，局部車道在工程期間分階段封閉，亦對交通造成一些間歇性的影響。

南沙大橋在二零一九年四月開通，是虎門大橋以外另一條重要的跨珠江通道。來往珠江兩岸的車輛，可以通過廣深高速公路新開通的厚街南立交及莞番高速公路往返南沙大橋，也可通過廣深高速公路太平立交往返虎門大橋。南沙大橋通車加強了珠江兩岸之間的交通連繫及效率，整體而言，對廣深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有正面影響。

廣州市增城區國土資源和規劃局於二零一八年中已就位於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的新塘立交變更控制性規劃用地性質事宜發出徵求公眾意見的公示^{註1}，將原來單一的道路用地性質改變為道路用地性質和二類居住用地性質，擬變更為二類居住用地的總面積約23萬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69萬平方米。目前公示期已經完結，如若規劃得以落實，新塘立交將進行改造以騰出居住開發用地，政府將按照相關土地法規規定回收騰出的土地，然後安排招標拍賣。廣深合營企業享有新塘立交的用地權，為此已初步制定新塘立交改造方案以向政府收取土地補償金。

^{註1} 公示內容登載於廣州市國土資源和規劃委員會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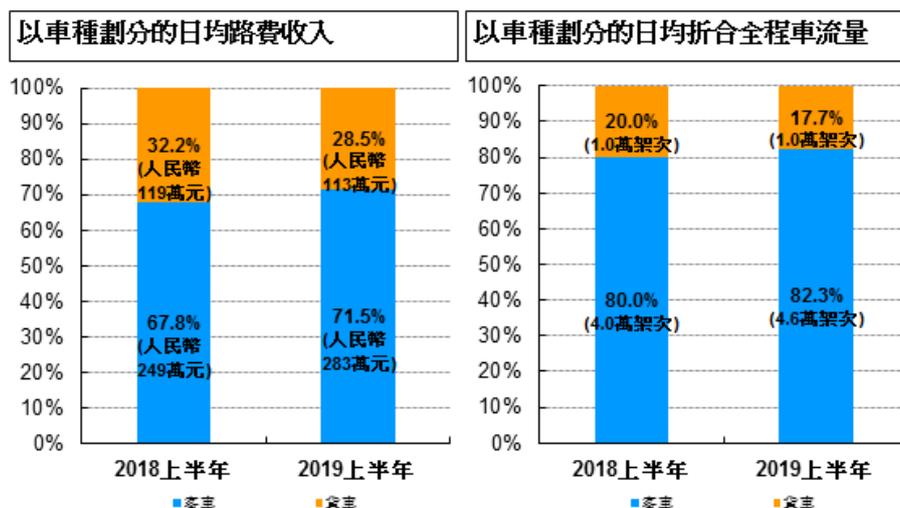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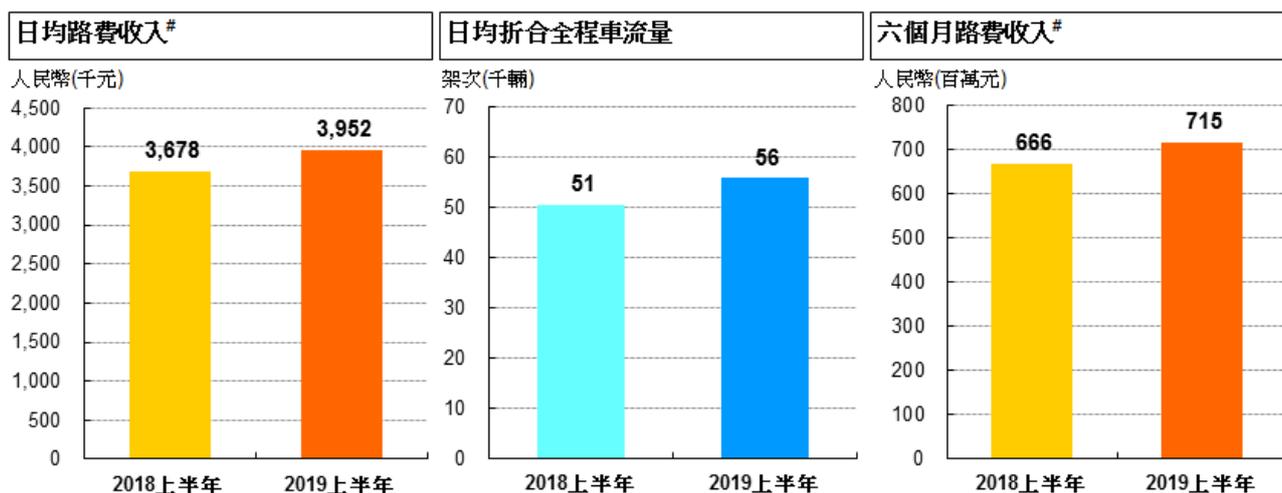
隨著《規劃綱要》的出台，預期各地方政府將進一步優化基建及城市用地規劃。廣深高速公路貫通廣州、東莞及深圳，全長122.8公里，徵用道路建設用地約2.8萬畝(即約1,800萬平方米)，設有23個收費站場或立交，其中若干個立交的設計及用地佈置與新塘立交相似，可供地方政府研究變更用地性質，以配合地方政府新的城市規劃。本公司正在與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廣深合營企業的合作夥伴)對廣深高速公路新塘立交土地及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其他土地的開發模式進行探討，以爭取實現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存量土地的綜合開發及價值釋放的機會。同時，爭取與地方政府協調一個雙贏的土地規劃方案。本公司亦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與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就廣深高速公路交通沿線土地集約化開發利用研究與項目合作及本公司指定的其他土地開發項目開展全面戰略合作，透過發揮各自的資源優勢及專業能力，實現雙方共同在智慧城市、智慧園區、智慧交通等方面基礎設施建設的全面合作。關於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之本公司公告。

《規劃綱要》明確部署加快部分國家高速公路如京港澳高速公路繁忙路段的擴容改造工作，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將按照規劃推進。廣深合營企業已開展路面擴建的可行性研究，擬通過增加主綫的車道數量及優化立交設計及用地佈置，以有效提升通行效率及集約土地利用。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由北至南沿珠三角西部中央軸線伸延，連接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四個主要城市，是連接廣州市中心與珠海市中心的高速公路主幹道，透過接通橫琴二橋、珠海接綫及港珠澳大橋，分別提供前往橫琴、澳門及香港的最快捷路線。

回顧期內，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7%及10%至人民幣395萬元及5.6萬架次。期內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7.15億元。路費收入增幅低於折合全程車流量增幅的主因是貨車的比例下降，致使平均每車路費收入下降。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最大，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71.5%及82.3%。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途經珠江西岸四個主要城市包括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增長7.1%、6.9%、0.9%及7.0%，除中山的經濟增速有所放緩外，各個城市經濟環境維持穩健，支持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流量持續增長。



包括稅項

佛山一環公路是佛山市主要的地方公路，鄰近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北端，其主綫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實施禁止貨車通行的措施，導致部分貨車改道繞行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促進了其車流量增長。該交通管制措施在二零一九年結束，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增速因而回落。此外，佛山一環公路擬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由免費地方公路改為收費高速公路，並連通廣中江高速公路及江珠高速公路，形成一條貫通佛山、江門及珠海西部的高速公路走廊，走向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基本平行。本集團將密切注意上述路段開通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帶來的影響。

南沙大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正式通車，西端連接廣州繞城高速公路，東端連接莞番高速公路，車輛可經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順德東互通快捷通達廣州繞城高速公路以及南沙大橋。相比另一跨珠江的通道-虎門大橋，車輛行駛南沙大橋過江可通過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更快捷地往來珠江西岸各大城市，對其車流量可持續帶來促進作用。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是連接廣州市與珠海市主要的高速公路主幹道，透過接通珠海的高速公路網絡，高效地聯通橫琴新區以及港珠澳大橋。珠海市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批覆《橫琴新區與保稅區、洪灣、灣仔區域一體化發展規劃》，將橫琴新區與其北面之毗連區域一併納入規劃統籌發展，使整個發展區域擴大至約 161 平方公里，定位是建設成為珠海市的新城市中心，同時加強粵港澳合作，打造帶動區域發展的重要經濟區。踏入二零一九年，中國國務院批覆《橫琴國際休閒旅遊島建設方案》並於四月公佈，進一步明確橫琴新區的發展定位，配合澳門共同發展旅遊業，引進具有國際影響力的旅遊休閒項目和企業，培育多元化的旅遊業生態，建成國際休閒旅遊島。橫琴新區的發展勢必增加交通運輸需求，為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增添動力。

港珠澳大橋於二零一八年通車，現時的日均過境車輛已接近 5,000 架次。粵港兩地政府在二零一九年四月宣佈增加 4,500 個港珠澳大橋跨境口岸的粵港跨境私家車配額，使粵港跨境私家車配額總數從 11,000 個增加至 15,500 個，而跨境巴士配額總數則維持在 150 個，跨境貨車更毋須配額或申請便可使用。為進一步提高港珠澳大橋的使用率，在二零一九年四月開始，所有可以使用其他陸路跨境口岸之約 33,000 輛跨境私家車亦可在兩年內免手續行駛港珠澳大橋。隨著地區經濟發展及港珠澳大橋使用率的增加，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可同步受惠。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呈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路費 收入 淨額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路費 收入 淨額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集團分佔 項目貢獻：										
廣深高速公路 ^{附註1}	717	647	(226)	(160)	261	691	607	(217)	(154)	236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323	291	(112)	(105)	74	347	313	(119)	(98)	96
總計	1,040	938	(338)	(265)	335	1,038	920	(336)	(252)	332
按年變動						-0.2%	-2%	-0.6%	-5%	-1%
集團：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					1
其他收入					-					3
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16)					(21)
財務成本					(0)					(0)
所得稅開支					-					(1)
小計					(8)					(18)
未計匯兌虧損淨額之溢利（已扣除相關所得稅）					327					314
按年變動										-4%
匯兌虧損淨額 （已扣除相關所得稅）					(25)					(7)
期內溢利					302					307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5)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97					303
按年變動										+2%

附註1：不包括由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相關所得稅。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和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兩個項目之路費收入淨額總計人民幣 10.38 億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輕微下跌 0.2%。廣深高速公路佔 67%，而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則佔 33%。由於主要受到沿綫周邊新開通道路的分流及新塘至麻涌路段於第一季局部封閉一條車道及路肩維修的影響，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7.17 億元減少 4% 至人民幣 6.91 億元。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則持續錄得增長，本集團分佔其路費收入淨額增加至人民幣 3.47 億元，相比去年同期人民幣 3.23 億元，增幅達 7%。

本集團分佔兩項收費高速公路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扣除相關所得稅後之匯兌差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9.38 億元下跌 2% 至人民幣 9.20 億元。其中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上升，帶動本集團分佔其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2.91 億元增長 8% 至人民幣 3.13 億元，抵銷了部分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因路費收入下降及維修養護費用增加而減少的影響。

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2.26 億元下跌 4% 至人民幣 2.17 億元，主要受廣深高速公路折合全程車流量下跌的影響。隨著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折合全程車流量穩步增長，其折舊及攤銷費用亦有所增加。綜合上述兩點，本集團分佔之整體折舊及攤銷費用輕微下跌 0.6% 至人民幣 3.36 億元，而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3.38 億元。

於回顧期內，廣深合營企業和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均為 25%。受到路費收入減少的影響，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稅項支出亦有所減少，以致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利息及稅項支出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1.60 億元減少 4% 至人民幣 1.54 億元。而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於回顧期內繼續運用現金盈餘提前償還銀行貸款本金合共人民幣 3.95 億元（合營企業層面），令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進一步減少。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利息及稅項支出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1.05 億元，減少 7% 至人民幣 9,800 萬元。本集團分佔兩個高速公路項目之利息及稅項總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2.65 億元減少至人民幣 2.52 億元，減幅 5%。

受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減少及維修養護費用增加的影響，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淨溢利減少至人民幣 2.36 億元，去年同期人民幣 2.61 億元，減幅 10%。但由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持續增長，本集團分佔其淨溢利由人民幣 7,400 萬元增加 30% 至人民幣 9,600 萬元。兩個高速公路項目的淨溢利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扣除相關所得稅後之匯兌差額）輕微下降 1% 至人民幣 3.32 億元，去年同期人民幣 3.35 億元。

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800 萬元減少至人民幣 100 萬元；隨著合和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完成悉數出售持有本集團 66.69% 之股權後，本集團開始著手完善及重整公司內部架構，因此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1,600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2,100 萬元。總體而言，集團的虧損亦由去年人民幣 800 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1,800 萬元。

本集團未計已扣除相關所得稅匯兌虧損淨額之溢利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3.27 億元下跌 4% 至人民幣 3.14 億元。然而，於回顧期內，匯兌虧損淨額（包括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之匯兌虧損）大幅減少至人民幣 700 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 2,500 萬元。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人民幣 2.97 億元增加 2% 至人民幣 3.03 億元或每股人民幣 9.84 分。

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穩健的核心業務及後者利息支出減少，將繼續支持本集團未來一年的業績。隨著人民幣匯率波動，對廣深合營企業的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負面影響。人民幣每貶值 1%，本集團之淨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 900 萬元。整體而言，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仍維持審慎樂觀：(i)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自開通以來一直錄得穩健增長，並將繼續受惠於經濟及道路網絡的蓬勃發展，包括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份開通的港珠澳大橋及粵港澳大灣區經濟發展；(ii)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運用現金盈餘提前償還未到期銀行貸款本金，預計其利息支出會持續減少；及 (iii) 受惠於美元利率趨於穩定。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全年 100% 的派息率目標。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全年將收取廣深合營企業扣稅後股息淨額約人民幣 6.00 億元，其中人民幣 2.56 億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收取，為派付本集團股息提供穩固基礎。另外，鑒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穩健增長，預期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可開始向本集團派付現金股息。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分佔旗下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集團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	62	其他負債	81	93
其他資產	13	14			
	153	76		81	93
			本集團淨資產/(負債)	72	(17)

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本集團分佔45%部分)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3	240	銀行貸款		
經營權無形資產	4,080	3,907	— 美元	1,128	1,113
物業及設備	190	191	— 港幣	109	102
其他資產	24	28	— 人民幣	675	619
			其他貸款	9	9
			其他負債	559	503
	4,497	4,366		2,480	2,346
			廣深合營企業淨資產	2,017	2,020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本集團建分佔50%部分)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	79	銀行貸款	3,078	2,874
經營權無形資產	5,940	5,836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 之結餘	430	443
物業及設備	183	172	其他負債	355	372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	430	443			
其他資產	14	17			
	6,643	6,547		3,863	3,689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資產	2,780	2,858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6,424	6,1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 益	4,839	4,832
			非控股權益	30	29
資產總額	11,293	10,989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1,293	10,989
			淨資產總額	4,869	4,861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並無任何負債，而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 6,200 萬元。本集團之負債結餘指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之無追索權銀行貸款。

集團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	62	銀行貸款	-	-
現金淨額：人民幣 6,200 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40 億元）					

分佔合營企業（包括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9	319	銀行貸款		
			— 廣深高速公路	1,912	1,834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3,078	2,874
	279	319		4,990	4,708
債務淨額 ^{附註 1} ：人民幣 43.89 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7.11 億元）					

附註 1：銀行貸款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並無任何負債，其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 6,200 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40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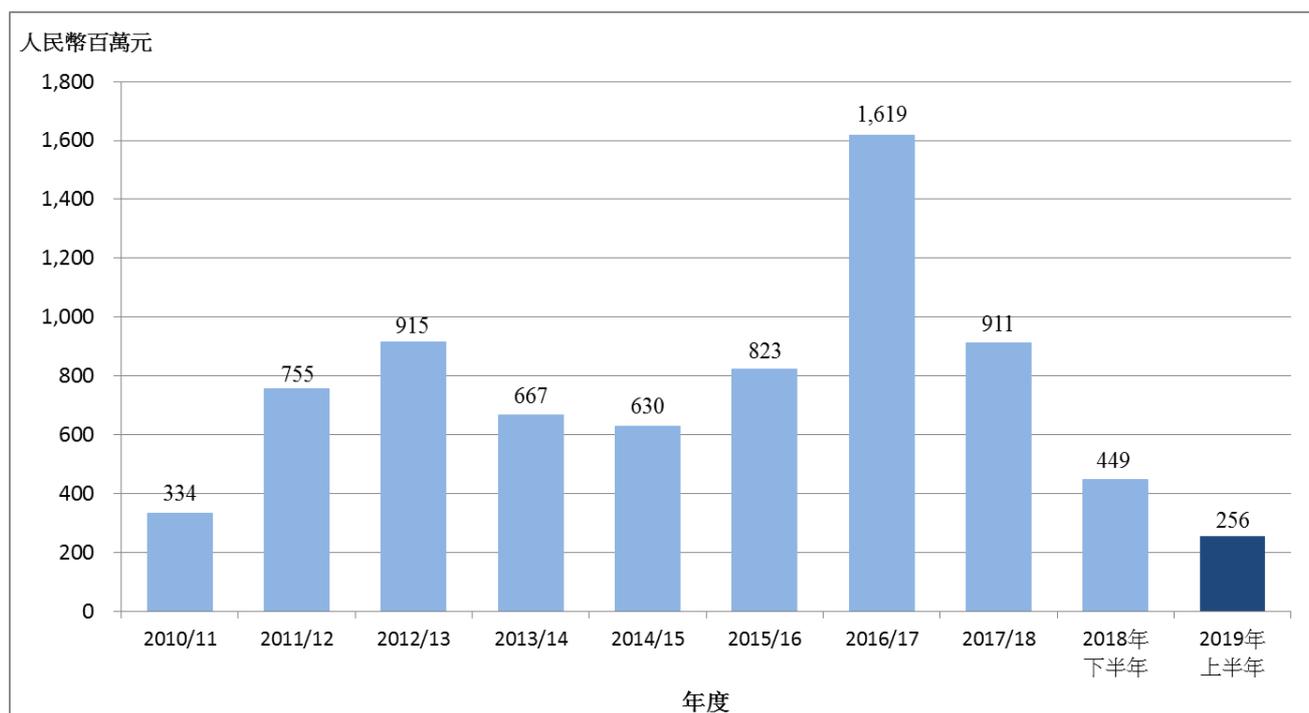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總額		
— 本集團	-	-
— 分佔合營企業 ^{附註1}	5,429	5,160
債務淨額 ^{附註2}	5,010	4,779
資產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的資產總額）	11,293	10,9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39	4,832
債務總額/資產總額比率	48%	47%
資產負債比率	104%	99%

附註1：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債務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加上與合作夥伴之結餘。

附註2：債務淨額之定義為債務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現金流收入是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的股息。另一方面，其主要現金支出為派付股東的股息。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資產及負債、改善現金流及增強財務狀況。

廣深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付的扣除稅項後現金股息



本集團於 2010/11 年度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的現金股息減少，主要由於廣深合營企業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貸款導致。由於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向廣深合營企業悉數償還貸款，而廣深合營企業亦以該筆收回款項向本集團分派股息人民幣 3.51 億元，故於 2012/13 年度收取的現金股息有所增加。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廣深合營企業新增人民幣 20 億元八年期銀行貸款融資，用以償還以往由股東墊付的資本開支。隨後，廣深合營企業以該筆貸款向本集團派付已扣稅股息淨額人民幣 9.12 億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負債，但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美元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 11.13 億元、港幣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 1.02 億元及人民幣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 35.02 億元）總額約人民幣 47.17 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9.99 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a) 99.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為銀行貸款及 0.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為其他貸款；及
- (b) 7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為人民幣貸款；2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為美元貸款及 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為港幣貸款。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負債，而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175	3%	255	6%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2,791	56%	2,850	60%
五年後償還	2,033	41%	1,612	34%
	4,999	100%	4,717	1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須於五年後償還。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金融工具之使用亦受到嚴格控制。現時，本集團及旗下兩間合營企業並無使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取積極但審慎的庫務政策，並密切監察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匯率走勢，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86% 為港幣結餘，而餘下 14% 為人民幣。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銀行存款整體利息收益率為 2.07%，而二零一八年度上半年為 3.5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回收之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港幣 7.02 億元（相等於人民幣 4.71 億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倘若廣深合營企業於經營期屆滿前，提早歸還註冊資本與外資合營企業夥伴，而廣深合營企業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內無法履行其財務責任，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外資合營企業夥伴須承擔廣深合營企業之財務責任，惟相關金額以港幣 7.02 億元為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9.8 分（相當於每股港幣 10.971394 仙），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之本公司股東。派息率相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之 100%。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港幣或以該等貨幣組合之現金派發，人民幣及港幣間之兌換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公佈的匯率人民幣 1 元兌港幣 1.11953 元計算，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港幣或以人民幣及港幣之組合收取中期股息。

股東須填妥股息選擇表格（如適用）以選擇收取股息的貨幣，並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倘股東沒有作股息選擇，該股東則會以港幣收取其中期股息，除非股東過往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股息。

其他資料

中期業績之審閱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及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平及僱員個別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僱員設立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及肯定其貢獻及長期努力。此外，根據僱員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本集團授予僱員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及向高層員工提供個人意外保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共有 31 名僱員。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亦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透過提供相關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

本集團度身設計培訓計劃，以助員工持續學習及發展，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總體培訓目標為提高員工之個人生產力，確立員工事業發展計劃，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教育津貼及考試假期。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深信此承諾能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聯交所已刊發諮詢總結和董事會及董事指引，列明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經修訂上市規則」）所作之修訂。董事會已檢討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和經修訂上市規則及其對本公司之影響，並已採取措施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經修訂上市規則。

於回顧期內，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5.1 條有所偏離外（於下文闡釋），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 A.5.1 條

由於本公司已有既定政策及程序以挑選和提名董事，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全體定期就為有序延續董事之委任制訂計劃，以及其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情況而作出檢討。假若董事會經考慮後認為需委任新董事，董事會將編製相關委任條件，包括（如適用）：背景、經驗、專業技能、個人質素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則需符合不時於上市規則內所列載之獨立性要求。新董事之委任一般由主席及／或總經理提名，並必須獲得董事會之批准。如有需要，亦會外聘顧問，從而揀選更多不同類別具潛質的候選者。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擁有或可能擁有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買賣守則（「股份買賣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回顧期內，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分別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買賣守則之規定。

更改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董事會宣佈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Hopewell Highway Infrastructure Limited」更改為「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Bay Are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已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更改為「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發出變更公司名稱的註冊成立證書，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於香港註冊本公司之新名稱。

關於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之本公司公告。

代表董事會
劉征宇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4	(6,180)	(1,408)
折舊		(36)	(159)
一般及行政費用		(15,603)	(20,770)
財務成本	5	(30)	(32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	343,345	350,259
除稅前溢利		321,496	327,598
所得稅開支	7	(19,682)	(20,285)
期內溢利		301,814	307,313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將不會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收益(扣除稅項)		-	810
將隨後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		138	(3,22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01,952	304,902
期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297,345	303,186
非控股權益		4,469	4,127
		301,814	307,31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297,483	300,775
非控股權益		4,469	4,127
		301,952	304,902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溢利	9		
基本		9.65	9.8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合營企業權益	10	4,797,525	4,877,78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	11,100	12,000
物業及設備		1,291	1,132
		<u>4,809,916</u>	<u>4,890,916</u>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678	565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087	62,163
		<u>140,779</u>	<u>63,046</u>
資產總額		<u>4,950,695</u>	<u>4,953,962</u>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70,603	270,603
股份溢價及儲備		4,568,631	4,561,8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39,234	4,832,436
非控股權益		30,233	28,443
權益總額		<u>4,869,467</u>	<u>4,860,87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	69,888	76,226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1,340	16,857
負債總額		<u>81,228</u>	<u>93,083</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u>4,950,695</u>	<u>4,953,962</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40,087</u>	<u>62,163</u>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內適用之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變更報告期結算日

於上一財政期間，由於董事議決本集團之年度報告期結算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合營企業及最終控股公司－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年度報告期結算日相一致，故本集團之報告期結算日已由六月三十日變更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更好理解於採用新報告期結算日之下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涵蓋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比較數字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均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某些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全年財務報表相同。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生效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面補償特性之提前還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關聯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於關聯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該等修訂亦澄清，對於未應用權益法並構成投資對象淨投資部分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包括減值規定）。此外，在對長期權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本集團不會考慮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對關聯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要求對長期權益賬面值進行調整。（即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因分配投資對象虧損或減值評估而產生的長期權益賬面值調整）。

董事預期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除以上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期內及過往期內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是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而作為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計量準則。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益、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包括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稅項之利息及稅項並包括一間合營企業已分派溢利之預提所得稅（「利息及稅項」）、及分部業績，更特別專注於由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共同經營及管理之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業績」，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
-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分部收益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折舊及攤銷	利息及稅項	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折舊及攤銷	利息及稅項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深高速公路	716,897	646,767	(226,203)	(159,916)	260,648	690,606	607,166	(216,966)	(154,002)	236,198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323,216	291,248	(112,176)	(105,240)	73,832	347,264	312,846	(119,602)	(97,646)	95,598
總額	<u>1,040,113</u>	<u>938,015</u>	<u>(338,379)</u>	<u>(265,156)</u>	<u>334,480</u>	<u>1,037,870</u>	<u>920,012</u>	<u>(336,568)</u>	<u>(251,648)</u>	<u>331,796</u>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881					1,101
其他收入					-					3,251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15,639)					(20,929)
企業財務成本					(30)					(324)
企業所得稅開支					-					(312)
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 虧損淨額（附註）					(24,878)					(7,270)
期內溢利					301,814					307,313
期內溢利撥歸非控股權					(4,469)					(4,127)
期內溢利撥歸本公司擁有人					<u>297,345</u>					<u>303,186</u>

附註：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包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510,000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817,000元）及本集團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5,76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061,000元）。

分部收益指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經扣除增值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分部業績指 (i) 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業績但不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 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及 (iii) 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分部業績總額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總額	334,480	331,796
加：		
匯兌虧損淨額（經扣除相關所得稅）	(10,817)	(1,510)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之預提所得稅	19,682	19,97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u>343,345</u>	<u>350,259</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881	1,101
匯兌虧損淨額	(14,061)	(5,76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	3,120
其他	-	131
	<u>(6,180)</u>	<u>(1,408)</u>

5. 財務成本

該等金額指於兩個期間之銀行貸款利息及銀行費用。

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及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前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88,393	394,586
攤銷額外合營企業投資成本	(45,048)	(44,32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	(23,956)	(25,454)
本集團就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確認之估算利息收入	23,956	25,454
	<u>343,345</u>	<u>350,259</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053	14,037
遞延稅項	(371)	6,248
	<u>19,682</u>	<u>20,285</u>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開支包括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於期內宣派股息被徵收 5% 預提所得稅人民幣 13,725,000 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20,053,000 元）。該預提所得稅已於過往期間歸納於合營企業之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項。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確認及已付分派之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 11.6 分（相等於港幣 14.24028 仙）	356,796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 9.9 分（相等於港幣 11.615472 仙）	-	307,573
	<u>356,796</u>	<u>307,573</u>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董事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9.8 分（相等於港幣 10.971394 仙），合共約人民幣 302,006,000 元（約港幣 338,104,000 元），將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載列於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

9.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溢利金額	<u>297,345</u>	<u>303,18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u>3,081,690,283</u>	<u>3,081,690,283</u>

由於兩個期間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溢利。

10. 合營企業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按成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2,020,789	2,020,789
額外投資成本	2,520,218	2,520,218
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 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開支（經 扣除已收股息）前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401,142	1,525,728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 資本而產生之累計估算利息開支	(431,396)	(456,850)
減：額外投資成本之累計攤銷	(1,573,335)	(1,617,662)
	<u>3,937,418</u>	<u>3,992,223</u>
按攤銷成本		
註冊資本出資（按面值）	2,449,500	2,449,500
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值調整	(2,020,789)	(2,020,789)
本集團確認之累計估算利息收入	431,396	456,850
	<u>860,107</u>	<u>885,561</u>
	<u>4,797,525</u>	<u>4,877,784</u>

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該投資指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有限公司之權益。

12. 股本

	<u>股份數目</u>	<u>面值</u>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 0.1 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u>股份數目</u>	<u>面值</u> 人民幣千元 等值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3,081,690,283</u>	<u>308,169</u> <u>270,603</u>

股份認購權計劃

於所呈列之兩段期間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發行在外之股份認購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所呈列之兩段期間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發行在外之獎勵股份。

13. 遞延稅項負債

該等金額指與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調整及合營企業未分配溢利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回收之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港幣 702,000,000 元（相等於人民幣 471,000,000 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倘若廣深合營企業於經營期屆滿前，提早歸還註冊資本與外資合營企業夥伴，而廣深合營企業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內無法履行其財務責任，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外資合營企業夥伴須承擔廣深合營企業之財務責任，惟相關金額以港幣 702,000,000 元為限。

15.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劃分的公允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允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乃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得出；及
-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得出。

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	公允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值的關係 ¹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 具	非上市股權 投資 11,100,000 元	非上市股權 投資 12,000,000 元	第三級	市場方法	多家可比較公司 之市盈率倍數	倍數越大， 公允值越大
					多家可比較公司之 企業價值與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溢利倍數	倍數越大， 公允值越大
					缺乏適銷性折讓而 作出的風險調整	折讓越大， 公允值越小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附錄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供參考之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路費收入	1,040,113	1,037,870	1,277,612	1,199,878
建築收益	534	12,703	632	14,443
營業額	1,040,647	1,050,573	1,278,244	1,214,321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附註 i)	13,339	37,459	18,673	44,277
建築成本	(534)	(12,703)	(632)	(14,443)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7,402)	(12,061)	(25,680)	(13,953)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93,377)	(108,194)	(100,047)	(125,098)
一般及行政費用	(38,886)	(46,526)	(46,698)	(53,753)
折舊及攤銷費用	(338,415)	(336,728)	(415,207)	(389,267)
財務成本 (附註 ii)	(123,401)	(119,538)	(151,630)	(138,282)
除稅前溢利	451,971	452,282	557,023	523,802
所得稅開支	(150,157)	(144,969)	(184,988)	(167,873)
期內溢利	301,814	307,313	372,035	355,929
期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297,345	303,186	366,550	351,146
非控股權益	4,469	4,127	5,485	4,783
	301,814	307,313	372,035	355,929

附註：

(i)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079	3,607	12,330	4,145
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予一間合營 企業之估算利息收入	11,978	12,726	14,717	14,722
匯兌虧損淨額	(28,485)	(7,774)	(32,647)	(7,970)
租金收入	10,958	14,595	13,442	16,887
其他	8,809	14,305	10,831	16,493
	13,339	37,459	18,673	44,277

(ii)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11,040	106,450	136,444	123,141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 之估算利息	11,978	12,726	14,717	14,722
其他	276	294	338	340
	123,294	119,470	151,499	138,203
其他財務費用	107	68	131	79
	123,401	119,538	151,630	138,282

附錄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74,077	363,420	426,073	413,208
經營權無形資產	10,020,474	9,742,800	11,413,320	11,077,563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	430,054	442,780	489,831	503,44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100	12,000	12,642	13,644
	<u>10,835,705</u>	<u>10,561,000</u>	<u>12,341,866</u>	<u>12,007,856</u>
流動資產				
存貨	863	1,045	983	1,18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97	1,173	1,933	1,333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36,239	45,060	41,276	51,234
合營企業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273,235	314,206	311,215	357,2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本集團	140,087	62,163	159,559	70,680
- 合營企業	5,392	4,451	6,141	5,060
	<u>457,513</u>	<u>428,098</u>	<u>521,107</u>	<u>486,748</u>
資產總額	<u>11,293,218</u>	<u>10,989,098</u>	<u>12,862,973</u>	<u>12,494,604</u>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603	270,603	308,169	308,169
股份溢價及儲備	4,568,631	4,561,833	5,203,717	5,186,3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39,234	4,832,436	5,511,886	5,494,480
非控股權益	30,234	28,443	34,436	32,340
權益總額	<u>4,869,468</u>	<u>4,860,879</u>	<u>5,546,322</u>	<u>5,526,820</u>
非流動負債				
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4,824,040	4,461,967	5,494,582	5,073,257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430,003	442,730	489,774	503,384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220,243	232,304	250,857	264,129
遞延稅項負債	276,413	278,232	314,833	316,35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078	38,259	42,232	43,500
	<u>5,787,777</u>	<u>5,453,492</u>	<u>6,592,278</u>	<u>6,200,620</u>
流動負債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 及已收按金	406,399	354,759	462,888	403,361
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	174,877	254,692	199,185	289,584
其他應付利息	6,733	5,710	7,669	6,492
稅項負債	47,964	59,566	54,631	67,727
	<u>635,973</u>	<u>674,727</u>	<u>724,373</u>	<u>767,164</u>
負債總額	<u>6,423,750</u>	<u>6,128,219</u>	<u>7,316,651</u>	<u>6,967,784</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u>11,293,218</u>	<u>10,989,098</u>	<u>12,862,973</u>	<u>12,494,604</u>

詞彙

「2010/11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1/12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2/13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3/14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4/15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5/16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6/17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7/18 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8 年下半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19 年上半年」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大灣區」	指	中國一項國家發展策略 — 粵港澳大灣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沿江高速公路」	指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
「本公司」	指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折合全程車流量」	指	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合營企業」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亦稱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橫琴新區」	指	橫琴國家級新開發區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或「國內」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畝」	指	面積單位，相等於約 667 平方米
「路費收入淨額」	指	已扣除相關稅項之路費收入
「規劃綱要」	指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深投控基建」	指	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的普通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路費收入」	指	路費收入已包括稅項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天亮先生(總經理)、吳成先生(副總經理)及劉繼先生(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征宇先生(主席)、蔡俊業先生及唐激揚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民斌先生、程如龍先生及簡松年先生。